

新竹市 109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-
「調查專業人員進階研習(學務人員)」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- (二)新竹市 109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增進本市國中小教師之性別平等教育專業知能，提昇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品質。
- (二)充實本市各級學校性別平等教育事件調查人員知能及專業調查人力。
- (三)提供教師進修管道，促進學校輔導工作人員專業化且兼具宏觀之視野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指導單位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(二)主辦單位:新竹市政府。
- (三)承辦單位:新竹市香山區港南國小。

四、辦理日期：109 年 8 月 11 日（星期二）~13 日（星期四）8:00-17:30。

五、活動地點：新竹市香山區港南國小綜合教室。

六、參加人員：請依下列順序優先薦派參加

- (一) 已完成初階培訓 24 小時者。
 - (二) 因場地限制，擬依報名優先順序錄取 35 名，恕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- 註：參加人員若通過本進階培訓：全程完成初階培訓及進階培訓者，由主管機關將名單送所設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核可後，列入調查人才庫並於所屬網站公告，以協助本市各校相關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小組之運作。

七、報名時間、方式：請於 6 月 20 日前逕上研習護照報名。

八、課程規畫：如附件一。

九、預期效益：

(一) 充實本市各級學校性別平等事件調查人員庫，建議每校至少具備 1 位調查專長人員。

(二) 培訓人員參與、協助學校性平事件調查。

十、活動經費：如概算表。辦理本項活動所需經費，由教育部專款補助。

十一、其他：

(一) 公假：參加研習及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給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(二) 研習時數：全程參加核與研習時數 22 小時，並頒發研習證書。

(三) 獎勵：辦理本項計畫績優人員，依本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標準規定，報請主管機關予以敘獎。

十二、本計畫由新竹市政府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，奉核定後實施。

新竹市 109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-

「調查專業人員進階研習(學務人員)」課程表

- 研習地點:港南國小綜合教室
- 研習時間:109 年 8 月 11 日(星期二)~13 日(星期四)8:00-17:30
- 研習課程規畫:(共 22 小時)

日期 時間	8 月 11 日 (星期二)	8 月 12 日 (星期三)	8 月 13 日 (星期四)
08:00-09:00		報到	報到
09:00-12:00	08:30-09:00 報到、開幕式	08:00-10:00 調查報告撰寫實務解說 (2 小時)	08:00-11:00 調查報告撰寫習作與討 論(3 小時)
	09:00-12:00 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 性霸凌基本概念及相關 法規案例研討 (3 小時)	10:00-12:00 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 性霸凌事件處理程序案 例研討(2 小時)	11:00-12:00 申復審議案例解說及研 討(1 小時)
12:0-12:30	午餐	午餐	午餐
12:30-17:30	12:30-15:30 調查人員晤談技巧與心 理調適實務研討 (3 小時)	13:00-17:00 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 性霸凌調查程序演練及 研討(4 小時)	13:00-14:00 申復審議案例解說及研 討(1 小時)
	15:30-17:30 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 性霸凌懲處追蹤 (2 小時)		綜合座談(14:00- 15:00)
	賦歸	賦歸	閉幕式
講 師	黃麗娟主任	黃麗娟主任	黃麗娟主任

課程名稱	課程主題內容綱要	授課時數
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基本概念及相關法規案例研討 ◎建議與初階課程同一講師	1. 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基本概念：以案例作相關法規之定義與比較。 2. 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之樣態與實例探討。	3
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處理程序案例研討	以案例進行： 1. 當事人權益告知說明技巧。 2. 事件處理過程之序事項及行政協調事宜。	2
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人員晤談技巧與心理調適實務研討	1. 調查人員晤談技巧及同理心訓練。 2. 調查人員心理調適問題。 3. 兒童及少年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技巧案例研討。	3
調查報告撰寫實務解說	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報告撰寫實務解說。	2
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程序演練及研討	1. 安排分組講師，以單一案例共同演練之方式進行案例研討3小時。 2. 第4小時進行分組及研討。	4（其中1-2小時分組【4-5組】研討）
調查報告撰寫習作與討論	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報告分組撰寫習作及評閱。	3（其中1-2小時分組【4-5組】撰寫習作）
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懲處追蹤	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行政懲處可能遭遇之困境以及解決之道等。	2
申復審議案例解說及研討	以案例解說申復案件之審議程序及效果	2
綜合座談	綜合討論。	1
備註：1. 按課程順序授課。 2. 全程完成初階培訓及進階培訓者，由主管機關將名單送所設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核可後，列入調查人才庫並於所屬網站公告。		

